**附件**

**上海期货交易所国产天然橡胶**

**交割商品注册管理规定（修订案）**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加强对天然橡胶期货交割商品的管理，维护期货交易各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上海期货交易所交易规则》及相关实施细则，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上海期货交易所（以下简称交易所）、会员、客户、注册企业和指定质量检验机构应当遵守本规定。

第二章 商品注册管理

第三条 交易所对交割商品实行商品注册管理，用于实物交割的商品应当是经交易所批准注册的商品。

第四条 交割商品申请商品注册应当满足以下基本条件：

（一）、申请商品注册企业应当是相关商品的生产企业，并符合以下要求：

1、产能（含单个品牌）达到3万吨以上，最近2年的天然橡胶SCR WF年产量不少于1万吨，单一加工厂具有一定规模。连续稳定生产至少2年以上；

2、企业具有相当的知名度和信誉度，通过相应质量、环境管理、安全等认证；

3、生产工艺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环保达标；

交易所可以根据市场情况调整申请注册商品的产能等控制指标。

（二）申请注册的商品应当符合以下要求：

1、质量标准应当符合国家标准及交易所规定的技术要求；

2、最近2年产品广泛应用于相关领域；

3、企业所申请的注册商品在现货市场占有相当份额，并具有相当的行业知晓度。

（三）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条件。

第五条 申请商品注册应当提供以下书面申请材料：

（一）经有效签署的注册申请报告；

（二）经有效签署的承诺书（见附件一）；

（三）《上海期货交易所国产天然橡胶注册登记表》（见附件二）；

（四）企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等复印件；

（五）能够证明并区别申请注册商品来源的材料，如商标注册证等；

（六）申请商品注册企业股东及股权或股份情况；

（七）商品质量管理措施文件

1、主要质量管理文件（质量手册、程序文件、作业指导书）目录

2、内控标准

3、主要原材料检验项目（包括检测能力、检测方法）

4、成品质量检验项目（包括检测能力、检测方法）

5、主要检验设备（名称、型号、数量、用途）；

（八）企业排污许可证或有关机构批准生产的证明文件复印件；

（九）质量、环境等体系认证证明文件复印件；

（十）第三方质检机构签发的最近一期商品质量检测报告；

（十一）企业内部近三个月的商品质量情况分析报告；

（十二）生产工艺流程图（两种以上生产工艺的，应分别说明）；

（十三）相关生产设备介绍（规格、参数、数量等）；

（十四）反映申请注册商品的外观、标识和包装情况的实物彩照若干，同时应注明：

1、单块外形尺寸、重量；

2、包装方式、包装材料及规格标准、合格证标准、商标或标识所在部位。

（十五）反映企业主要生产设备设施、生产厂房的彩照若干（两个以上生产地址的，应分别说明）；

（十六）企业下属加工厂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股东情况、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

（十七）经审计的最近一个财年的企业财务会计报告（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

（十八）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所有提供的申请资料必须使用中文，并以此为准。英文资料作为附件参考。

第六条 注册条件预审

申请商品注册企业按照本规定第四条所列之各项条件要求向交易所提交预审材料。交易所对照本规定第五条所列之各项条件对申请商品注册企业提供的预审材料进行预审，预审合格的，才能进入正式注册流程。

第七条 注册程序

申请商品注册企业通过交易所预审后，应于注册审批前，按要求完成以下注册流程。无特别注明的，申请商品注册企业可与交易所协商各环节的完成时间。

（一）书面申请材料

申请商品注册企业应向交易所提交完整的书面申请材料，并通过交易所审核。

（二）产品试用

1、商品注册必须通过国内三家试用企业的产品试用；

2、申请商品注册企业须向每个试用企业提供不少于两批、每批20吨以上的商品（每批商品必须间隔一个月或以上）进行试用。申请商品注册企业应当跟踪并确保试用企业在整个试用过程中，试用商品不得与其他商品混杂或污染。试用企业应保存使用记录。每批商品应在到达试用企业的三个月内完成试用；

3、根据情况，交易所有权要求进行进一步的产品试用；

4、试用企业试用合格后，出具试用报告并提交交易所；

试用报告须说明以下内容：

（1）试用前商品的外观质量、内在质量、包装、标识等方面的评估和测试；

（2）试用加工产品的名称、生产工艺、质量分析报告、符合标准（企业标准、行业标准或国家标准），以及在试用中发现的问题；

（3）试用结论。

（三）实地检查

1、按照《上海期货交易所国产天然橡胶交割商品实地检查提纲》的要求，由交易所会同指定质量检验机构到申请注册企业进行实地检查；

2、实地检查内容为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运行、商品质量检查（内在质量和外观质量）、包装、计量以及工艺流程、设备运行等；

3、质检机构应进行不少于5个批次的商品质量检验，做好详细的检查记录，并提供完整的质检分析报告。初次检验不合格的生产企业再次申请质量检查时需提供生产时间在初次检验日期后3个月以上的产品。；

4、交易所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提供试用意见的用户，进行试用回访；

5、交易所认为必要的其他检查；

6、如涉及整改的，申请注册企业应在实地检查后做好各项整改工作，并将整改结果及时反馈交易所；

7、已注册商品企业新增加工厂，或变更生产工艺必须重新通过质量监测检查环节认证。

商品质量检查以国家现行产品质量标准为依据，由指定质量检验机构出具检测报告。

（四）交易所审批

交易所将根据注册预审、注册申报资料、产品试用、实地检查、整改反馈等情况，决定是否给予注册。一旦注册批准，交易所将予以公告。

第八条 申请商品注册企业应当承担的费用：

（一）商品注册费（单品牌）

10万元人民币；

（二）商品检查费（单品牌）

 2万元人民币；

交易所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有关费用。

第三章 日常抽检和年度抽检

第九条 为保证交割商品的质量，交易所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注册商品实行日常抽检和年度抽检。

（一）日常抽检。交易所可委托指定质量检验机构随时对存放在指定交割仓库内且处于标准仓单项下的注册商品进行日常质量抽检；

（二）年度抽检。交易所可委托指定质量检验机构对注册商品每年进行一次质量抽检，抽检商品根据指定交割仓库库存和交割情况随机决定。

（三）日常抽检费用由注册企业承担，年度抽检费用由交易所承担；

（四）交易所将根据抽检、年检发现的情况，向注册商品质量出现明显问题的注册企业发出整改通知。整改情况将作为注册商品调整的依据之一。

第四章 注册资格的暂停、取消及其他

第十条 发生以下情形之一的，交易所可根据实际情况采取通报批评、警告、暂停或者取消注册资格的处理。

（一）注册商品企业解散、破产的；

（二）商品注册商标转让，或者商标权属存在争议的；

（三）注册商品抽检、年检不合格，整改后商品质量仍未达标的；

（四）用户质量投诉较多，质量（包括外观、内在质量）检查结果不合格的；

（五）注册商品企业环保不达标的；

（六）注册商品企业未按规定向交易所通报生产、经营方面的重大变动的；

（七）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情况。

注册商品长期停产（2年及以上）且未向交易所说明情况的，经核实情况后，交易所可取消其注册资格。

第十一条 注册商品发生以下情况的，应当向交易所申请办理注册信息变更备案，但可以不提供试用报告，不进行实地质量管理体系检查。

（一）、注册商品企业分立、合并、更名、变更公司形式；

（二）、注册商品外包装发生变化；

（三）、注册商品标识样式发生明显变化。

第十二条 注册商品企业可以向交易所申请注销注册资格。

第十三条 交割过程中发生交割商品质量纠纷时，注册企业应配合交易所妥善处理。如果交割商品的质量问题是由注册企业造成的，注册企业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五章 附则

第十四条 本规定解释权属于上海期货交易所。

第十五条 本规定自2019年11月4日起施行。

附： 1．承诺书

2．上海期货交易所国产天然橡胶注册登记表

3．上海期货交易所国产天然橡胶交割商品注册实地检查

 提纲

**附1**

**承 诺 书**

为使我企业的 牌 （商品）成为或继续成为可以用于上海期货交易所天然橡胶期货合约实物交割的注册商品，我们承诺：

1. 严格遵守《上海期货交易所国产天然橡胶交割商品注册管理规定》。

2. 对交易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承担责任。

3. 随时接受因质量异议而进行的检查，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4．及时、准确、完整地向交易所通报企业有关生产经营活动的变动情况，包括产能、产品执行技术标准、商标、外形尺寸、包装以及企业重组、改制等方面的变化，并承担因未按上述要求向交易所通报变动情况而产生的全部责任。

5．向交易所指定质量检验机构支付《上海期货交易所国产天然橡胶交割商品注册管理规定》中规定的费用。

企业签章：

日 期：

**附2**

**上海期货交易所国产天然橡胶注册登记表**

企业基本情况

|  |  |
| --- | --- |
| 产品名称 | 国产天然橡胶（SCR WF） |
| 执行标准 |  |
| 申请单位 |  |
| 国别 |  |
| 公司注册地址 |  |
| 生产厂名称 |  |
| 生产厂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传 真 |  |
| 联系部门 |  | 联系人 |  |
| 联系电话 |  | 微 信 |  |

申请单位签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企业简介

|  |
| --- |
| 注： 企业简介包括：地理位置、历史沿革、公司制度、股东情况、人员、主要产品、产量、产品质量、行业地位、企业管理、原料来源、能源供应、企业优势、发展规划、生产工艺等。 |

产 品 概 况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国产天然橡胶SCR WF | 注册商标 |  |
| 执行标准 |  | 投产日期 |  |
| 产能（吨/年） |  | 上一年度产量 |  |
| 今年(1至 月)实际产量（吨） |  |
| 市场销售量(吨) |  | 市场分布及比例 |  |
| 外形尺寸（厘米）（长×宽×高） | 外观 | 理论包重(公斤/包) | 包/手 |
|  |  |  |  |
|  |  |  |  |
| 包装材料：（尺寸、执行标准） |
| 产品标识、钢印示意图（说明其中各项目的含义以及所在位置）：提供产品标识、钢印的数码及彩色照片。 |
| 现货与期货包装的区别： |
| 商标注册号： 有效期：商标图案：注：若有多个生产厂或多个商标，请说明区分方法。 |

主 要 经 济 技 术 指 标

|  |  |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去年实绩 | 今年计划 | 今年累计（1至 月） | 备注 |
| 一、总产量（吨） |  |  |  |  |
| 二、总产值（万元） |  |  |  |  |
| 三、总利润（万元） |  |  |  |  |
| 四、综合合格率（%） |  |  |  |  |
| 五、产品单位成本 |  |  |  |  |
| 六、原材料自给率（％） |  |  |  |  |
| 七、原材料采购量（吨） |  |  |  |  |
| 备注： |

生产工厂基本情况表

填报企业：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  |  |  |
| --- | --- | --- |
| 下属加工厂名称 | 设计产能（吨/年） | 历年实际产量及产品合格率 |
| 总计 | 全乳胶 | 混炼胶 | 其它 |  年 |  年 |  年 |  年 |  年 |
| 总产量 | 合格率 | 全乳胶 | 合格率 | 总产量 | 合格率 | 全乳胶 | 合格率 | 总产量 | 合格率 | 全乳胶 | 合格率 | 总产量 | 合格率 | 全乳胶 | 合格率 | 总产量 | 合格率 | 全乳胶 | 合格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下属加工厂名称 | 预测产量（吨/年） | 制胶厂环保达标情况 |
|  年 |  年 |  年 |  年 |  年 |  年 |  年 |
| 总产量 | 全乳胶 | 总产量 | 全乳胶 | 总产量 | 全乳胶 | 总产量 | 全乳胶 | 总产量 | 全乳胶 | 达标情况 | 处理措施 | 达标情况 | 处理措施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3**

**上海期货交易所国产天然橡胶交割商品注册实地检查提纲**

一、生产企业的质量管理体系审核

1、听取生产企业基本情况、质量管理体系运行情况介绍

2、生产企业应提供下列技术文件

（1）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图

（2）关键工序的作业指导书及控制要求

（3）过程监控和产品放行的记录 最近三月

（4）主要生产设备的维护、保养计划及保养记录 最近三月

（5）质量管理体系内部审核记录 最近二年

（6）原材料、半成品、成品的检验标准、方法

（7）原材料、半成品、成品的检验记录 最近三月

（8）检验、试验设备的台帐及计量记录 最新

如有内部校准的，提供校准办法、内部校准记录，内校人员资格或有效培训的证据。

（9）原料合格供方名单、评价、年度考核记录 最近一年

（10）顾客投诉及退货处理记录、顾客满意度调查记录 最近一年

（11）生产、检验人员的岗位任职要求、培训计划及记录、证书。 最近二年

上述资料必须在注册检查前备齐，并由对口部门届时负责介绍相关情况。

二、实物质量检查

1、表面（外观）质量检查

（1）GB/T8081（执行版本参照当前合约）标准中关于表面质量的各项要求

（2）表面质量检查中可及的：

每个胶包上应标明的产品名称、执行标准、牌号、批号、出厂日期、生产企业名称、产地等标志

2、内在质量检测

按GB/T8081（执行版本参照当前合约）标准中要求执行

3、商品包装、计量设备检查